

四川省教育厅

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 2024 年四川省教师信息素养 提升实践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，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2024 年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工作要点》和 2024 年全省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扎实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，根据《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（中央电化教育馆）关于举办 2024 年全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（第二十八届教师活动）的通知》（教技资〔2024〕30 号）安排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 2024 年四川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，现将活动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活动由教育厅主办，在省活动组委会指导下开展工作。组委会成员由教育厅基教处、高教处、职教处、教育信息化处、教师工作处等组成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四川省教育信息化与大数据中心（四川省电化教育馆），承担具体组织工作。

二、活动内容及要求

2024 年教师活动包含常规项目、特色项目及其他专项。常规项目、特色项目活动内容及相关安排、要求详见《2024 年四

川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指南》(附件),其他专项活动指南、具体安排及要求请在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(中央电化教育馆)网站(<https://www.ncet.edu.cn/>)或相关活动网站(<https://huodong.ncet.edu.cn/>)下载,按照指南要求自愿参加。

三、评审及奖项设置

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常规项目和特色项目作品进行评审,按基础教育组、职业教育组、高等教育组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,并择优推荐作品参加2024年全省、全国现场展示交流活动(具体事宜另行通知)。根据各组织单位宣传、组织工作以及获奖等情况,遴选出省级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组织者若干。优秀组织者在省级优秀组织单位中产生。

请各组织单位认真研读活动指南,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,组织广大教师积极参与,按活动指南要求(详见附件)做好作品评审推荐和报送工作。

联系人:罗海峰、李垚秋,联系电话:028-86712766。

附件:2024年四川省教师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指南

